**干细胞生物与应用研究室管理制度**

一、干细胞研究室由美国芝加哥大学医学中心分子肿瘤实验室主任何通川教授作为独立PI负责，引进美国维克森林大学再生医学研究所组织细胞治疗中心主任张元原教授作为常务PI，并建立干细胞研究室学术小组，充分发挥指导监督作用。

二、本研究室联合骨科、肝胆外科、泌尿外科及肾内科等临床科室的科研骨干，以干细胞向不同组织细胞生长和分化的分子调节机制及再生医学组织工程为主攻方向，紧密结合干细胞治疗的临床应用，开展从基础到临床的科学研究。并为其他的干细胞研究提供有力的实验平台和技术支持，推动医院干细胞研究方向的发展。

三、研究室设立专职科研人员1名，技术员1名，协助处理研究室的日常工作，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研究项目的申报，研究生的管理和培养，国内外的学术交流，实验室设备的购进和管理等。

四、本研究室为PI独立负责制实验室，五年为一期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指标按照医院合同为准。相关方向科研骨干成立干细胞研究室学术小组，PI负责协调各研究方向的人员管理，定期召开学术讨论会，加强各研究方向的交流与合作，共同促进学科发展。

五、研究室实行“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充分利用美国芝加哥大学分子肿瘤实验室及维克森林大学再生医学研究所丰富的科研资源和学术基础，营造良好的开放研究环境。围绕实验室研究方向，面向全院设立开放课题研究，经PI批准同意，可划拨部分经费进行前期研究资助。

六、结合学科发展需要，搭建青年人才梯队，有针对性地进行科研规划、培养激励，积极搭建平台，提供出国培训及合作交流机会，定期进行学术指导，拓展科研思维，不断加强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和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两个梯队”建设，提升干细胞研究方向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七、加强研究生管理制度及实验室日常行为规范，由专人负责实验室学生的日常管理；新进学生入室前由专人培训实验室规章制度及各仪器设备使用方法，考核通过后方能独立使用，以维护实验室的公共安全及正常运行；每周召开实验室例会，了解学生实验进展动态，及时进行技术指导。

八、研究室的仪器设备管理（含仪器设备对外开放）：建立健全实验室各项规章管理制度，提高仪器设备运行效率，由专门技术人员负责仪器设备的管理和维护，使用精密仪器时需详细记录使用人、使用时间和仪器设备的使用和完好情况。在满足本实验室需求的基础上，同时对全院的科研人员开放，以求最大程度的资源合理利用。

**九、端正学术风气，加强科研道德建设，**所有进行实验研究和检测的人员必须真实、完整地作好原始数据的登记及保存工作，原始数据不得随意更改。离室时缴复印本一份备案。不得编造篡改实验数据，不得剽窃抄袭他人成果，不得在未参与工作的研究成果中署名。研究生发表论文前由导师负责审核并全权负责。任何学术不端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在本室进行科研实验的资格。

以上各条没有涉及的规定，按《儿童发育疾病研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管理规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执行。